

西貢區議會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委員會  
將軍澳重點項目工作小組

將軍澳歷史風物資料館  
申請成為伙伴機構指引(草擬本修訂版)

1. 引言及背景

- 1.1 行政長官於2013年施政報告宣布推展「社區重點項目計劃」以加強地方行政。透過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政府為每區預留一次過一億元撥款，供各區議會推行一至兩個具規模及具持續性、能在地區達致長遠和明顯成效、又能解決地方需要或彰顯地區特色的重點項目。
- 1.2 西貢區議會已為此成立「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討論及跟進有關社區重點項目的事宜。委員會經詳細討論後選出兩個項目(其一為：建設將軍澳文物行山徑及歷史風物資料館)作為西貢區的重點項目，並獲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通過。
- 1.3 現代的將軍澳是一個新市鎮社區。然而，將軍澳除了富有現代感的一面外，亦蘊含着許多珍貴的歷史。由茅湖山觀測台到調景嶺的舊警署及附近一帶地區，有着豐富的歷史、人文、社會和基建方面的發展軌跡。將軍澳歷史風物資料館(下稱「資料館」)是上述計劃的其中一部分。委員會初步構思希望活化舊建築物作資料館，以重點展示和推廣將軍澳區的歷史和發展里程。
- 1.4 西貢區議會希望邀請有能力長期營運社區重點項目及可承擔已完成項目經常性開支的合資格機構遞交建議書，合作推展資料館，引入更多構思，以自負盈虧的方式營運、管理及保養預期於2018年完成設置的資料館。

西貢區議會期望資料館以非牟利的方式運作，由伙伴機構舉辦及設計富創意及靈活性的公眾參與活動以推廣將軍澳區的歷史和發展里程，及提供相關服務，以達致自負盈虧，持續發展的目標。

- 1.5 本指引旨在為項目提供背景資料及申請方法，以便邀請合資格團體或機構遞交建議書，並協助申請機構清楚了解伙伴機構所擔當的角色，以及擬備符合計劃要求的建議書。本文件或任何西貢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其後收到的建議書並不構成提出或任何有關興建、管理、營運、維修及保養，以及提供相關服務的合約基礎。

## 2. 項目概覽

### 2.1 項目計劃

構思中的將軍澳資料館，將會重點帶出將軍澳的近代歷史，例如清代茅湖山觀測台和其歷史背景、調景嶺名稱的由來以及加拿大籍麵粉廠東主的故事、二十世紀中後期調景嶺寮屋區的人文生活足跡(包括教育、醫療、宗教等)、調景嶺寮屋區拆遷和將軍澳新市鎮開發，以致今日的將軍澳。計劃將運用前調景嶺警署(下稱「前警署」)以及東北面兩間小屋作為資料館。

前警署連戶外範圍佔地約 700 平方米，建築面積約 210 平方米。東北面兩間小屋連戶外範圍佔地合共約 330 平方米，建築面積合共約 250 平方米。(有待西貢地政處回覆確定)

### 2.2 初步構思

2.2.1 前警署位處將軍澳寶琳南路160號，屬政府土地(位置圖於附圖一)。參考類近以改建形式設置的博物館，「前警署」以及兩間小屋可予考慮作不同用途，例子包括：

- (a) 展覽區可作展示蘊含歷史意義或具紀念價值的物品，例如文件、相片、小故事等。
- (b) 多用途活動室：可作互動學習、視聽導賞、表演、座談及演講等。
- (c) 紀念品銷售處、茶館等。

除上述用途外，資料館亦需包含相關的附屬設施，如辦公室、洗手間、接待處及機房等設備。

#### 選址現時情況



前調景嶺警署



前警署東北面的小屋

- 2.3.2 民政處將代表西貢區議會委聘顧問進行資料館的詳細設計及設置工作。所屬的業權在營運期將由政府保留，而獲選的伙伴機構則負責營運。西貢區議會及民政處將與伙伴機構訂立服務協議(見下文第 2.7 段)，若獲選的伙伴機構未能達致有關服務協議內的服務目標及表現，或嚴重違反營運規定，政府會以保障公眾利益為依歸，按照服務協議採取行動。
- 2.3.3 如欲了解項目詳情，可瀏覽西貢區議會網頁或從下列網址下載相關文件。

西貢區議會主頁

<http://www.districtcouncils.gov.hk/sk/tc/welcome.html>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委員會會議討論文件(2013)

[http://www.districtcouncils.gov.hk/sk/tc/2012\\_2015/committee\\_meetings\\_doc\\_spsc2013.html#1301](http://www.districtcouncils.gov.hk/sk/tc/2012_2015/committee_meetings_doc_spsc2013.html#1301)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委員會會議討論文件(2014)

[http://www.districtcouncils.gov.hk/sk/tc/2012\\_2015/committee\\_meetings\\_doc\\_spsc2014.html#1401](http://www.districtcouncils.gov.hk/sk/tc/2012_2015/committee_meetings_doc_spsc2014.html#1401)

## 2.4 公眾參與活動及須提供的服務

除管理、營運及維修資料館外，伙伴機構需要舉辦公眾參與活動(例如諮詢會/簡介會以收集意見)及提供服務以達致項目計劃的目的。這些活動應集中向市民大眾推廣將軍澳區的歷史和發展里程。

## 2.5 營運模式及監察

不論相關土地業權安排如何，伙伴機構需負責有關設施日常的管理和維修保養工作。伙伴機構需因應區議會/民政處訂立的服務範圍，提供相應的服務。項目須做到自負盈虧，並能持續發展。伙伴機構需定期向區議會(或轄下相關委員會/工作小組)提交資料館的營運報告，以顯示項目的運作能符合區議會的要求。區議會(或轄下相關委員會/工作小組)會參照服務協議的規定，監察資料館的營運情況。在任何情況下，成為伙伴機構均須確保從項目運作所得的收益，會按建議書定下的目標再投資在項目中。

## 2.6 項目批核

申請機構須注意建議書被接納之後，項目仍有待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核撥款才可予以推行。此外，項目建議即使通過各審批程序，並不表示政府會就該項目中將提供的各項服務、或獲選的伙伴機構現時所提供的服務，予以額外的非經常或經常性撥款。

## 2.7 服務協議

獲選的伙伴機構須在項目獲政府及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核准後，與西貢區議會及民政處簽訂服務協議，服務協議會載列項目的細節及最終建議書的要點，內容可包括但不限於提供獲三方認可的社區服務及合理的服務水平，該伙伴機構須遵守協議內一切條款及條件。如伙伴機構日後表現未能達致服務要求，西貢區議會及民政處可按照上文第2.2.2段所述的安排作處理。

在一般情況下，合作協議期為兩年，西貢區議會及民政處會在合作期滿前與伙伴機構作出檢討及商議項目計劃的發展方向。

(註：由於擬議資料館有關土地在分區計劃大綱圖屬「綠化地帶」，《城市規劃條例》列明類似資料館用途需獲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城規會」)的許可。伙伴機構、西貢區議會及民政處必須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16條正式向城規會申請規劃許可。在一般情況下，相關程序需要在本社區重點項目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前完成。

如果申請涉及可能會對環境、排水、交通、基礎設施、景觀和地形等造成影響，須向城規會提交有關技術評估結果；在此情況下，為免在推展計劃中出現延誤，可能會先以臨時用途方式處理，並在五年的臨時用途期屆滿前完成改變土地用途的相關程序。)

## 3. 申請

### 3.1 申請資格

#### 3.1.1 合資格申請機構須為：

- (a) 非牟利機構，即《稅務條例》(第112章)第88條下屬公共性質的慈善機構或慈善信託\*；或
- (b) 由商業機構成立而實行自主管理和具備獨立帳戶，並且符合上述資格的非牟利機構，該機構從營運此項目所得的盈利，必須全數用以推行項目建議書所訂的目標；或

- (c) 法定團體，而該團體根據其賦權法例可申請營運此項目，並會就此備存獨立帳簿及相關記錄，以供核查。該法定團體須確保從營運此項目所得的盈利，將全數用以推行項目建議書所訂的目標。在可行的情況下，該法定團體須先成立實行自主管理和具備獨立帳戶，並且符合上述資格的非牟利機構。

(\* 已正式向稅務局申請成為非牟利機構的團體亦符合申請資格，但該等團體須在申請截止日期後一個月內，取得上述慈善機構資格，其申請方會獲得考慮。)

- 3.1.2 申請機構如不符合上述各項或任何一項規定，其申請將不會獲得考慮。此外，以個人身份、立法會議員或區議員辦事處、政黨或政治組織名義提交的申請亦不會受理。

## 3.2 申請手續

- 3.2.1 有意申請營辦上述擬議資料館的合資格機構請填妥建議書的內容撮要表，連同詳細建議書向區議會秘書處遞交申請。所有申請文件須在 2014 年 9 月 5 日下午 6 時或以前送抵西貢區議會秘書處(地址：將軍澳坑口培成路 38 號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4 字樓)。封面註明「將軍澳歷史風物資料館申請書」。所需提交的文件如下：

- (a) 內容撮要表及詳細建議書正本，連一式兩份複印副本(硬複本)。(不接受以電郵方式提交的申請)；
- (b) 載有內容撮要表及詳細建議書(以MS Word格式儲存，如附有照片或圖片，請以JPEG格式儲存)及相關補充資料的電腦光碟(軟複本)；
- (c) 已填妥的申請書封面頁(附錄一)及建議內容撮要(附錄二)；
- (d) 相關登記及註冊文件的副本；
- (e) 任何可能有助評審申請的其他資料；以及
- (f) 建議書所載詳情的證明文件。

3.2.2 如在限期屆滿日當天下午2時至6時期間，天文台發出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的烈風/暴風信號，截止申請時間將順延至下一個工作天下午6時。在截止日期之後遞交的申請，或申請機構在該日之後就建議書提出的任何修訂，均不受理。

3.2.3 民政處有權要求申請機構澄清或補交資料。相關資料包括：

(a) 建議書內容撮要

- 建議計劃及服務設計
  - i. 計劃(包括活動及服務設計)如何彰顯文化傳承概念、及展現地區歷史及加深公眾對西貢(尤其將軍澳新市鎮)的認識
  - ii. 擬於資料館提供的服務及舉辦的活動
  - iii. 資料館管理方式及營運安排
  - iv. 擬為推廣將軍澳區的歷史和發展里程而舉辦的宣傳/教育活動/計劃
  - v. 可能與其他界別合作的環節

(b) 申請理據

- 技術能力
  - i. 說明項目的關鍵事項、限制及特殊需要
  - ii. 說明在各類限制下如何推展及加快完成項目
  - iii. 詳述計劃中的創新構思及如何令使用者得益
- 相關經驗
  - i. 工程項目的經驗及在管理、營運和維修公眾設施方面的記錄
  - ii. 主要員工參與同類計劃或服務的經驗

(包括推動本土歷史方面的活動經驗)

- iii. 以往與區議會或政府部門合作的記錄
- 其他有利資料館長遠發展的能力或條件
  - i. 與區內及區外其他相關團體或居民組織的聯繫宣傳策略(如適用)
  - ii. 其他對資料館長遠及可持續性發展的有利條件
- 財務能力
  - i. 業務計劃(即推行此項目的財務安排)
  - ii. 預計收支書(最少兩年)及起動成本(即營運前的開支項目)
  - iii. 各銷售項目銷售額及銷售成本的假設及計算基準
  - iv. 日後服務需求(需求估計及假設，如訪客人次、入場費、使用率、開放時數/日數、營業額(按不同時期/月份得出的分類數字)
  - v. 開支項目的主要假設及計算基準(如每名員工的薪金及福利、維修計劃、貸款償還時間表等)
  - vi. 預計員工成本及其他主要開支項目
  - vii. 成本控制措施
  - viii. 可延續性(列出在首兩年營運後仍能仍能保證財政穩健，並可繼續營運的理據)
  - ix. 其他資助或收入來源 (列明詳情)  
(即日後若項目因不同原因導致收入未如理想時，可有其他資助及收入維持營運和提供服務)

- 管理能力
  - i. 申請機構的概況(如歷史及宗旨、核心服務、收入來源等)
  - ii. 申請機構的組織體制(如董事局架構、組織圖、淨資本及往績等)
  
- 承擔意向
  - i. 非政府財政資源的來源建議及規模
  - ii. 為此項目投放的資源(如主要員工參與的程度、管理層及支援團隊人手等)

3.2.4 注意：由於此計劃將不會有經常性開支撥款，因此資料館的財務可持續性為申請的必要條件。申請機構必須在建議書中清楚說明如何保證資料館在首兩年營運後仍能保持財政穩健及長遠可持續營運，並提供充份理據(包括但不限於業務及財務計劃書等)，否則其申請不會獲得進一步考慮。

3.2.5 如申請機構未能根據上述規定遞交申請，或未能在限期前提交必需的資料，西貢區議會或民政處有權取消申請機構的申請資格。申請機構所提交的文件及資料，將不予發還。

### 3.3 通知申請結果

3.3.1 評審結果將在西貢區議會(或轄下相關委員會/工作小組)及民政處完成審議及獲民政事務總署署長批核後通知申請機構。

3.3.2 在此之前，申請機構代表或須接受面見，向西貢區議會(或轄下相關委員會/工作小組)介紹建議書。如有需要，西貢區議會議員(或轄下相關委員會會員/工作小組成員)亦可視察申請機構現時提供服務的情況。

3.3.3 評核所需的資料齊備後，申請機構一般會在三至四個月內獲知評核結果。西貢區議會(或轄下相關委員會/工作小組)或政府保留權利，可視乎需要更改公布申請結果的日期。



- 3.3.4 西貢區議會(或轄下相關委員會/工作小組)或政府沒責任接納任何已提交的申請，並保留權利公布申請結果和披露該機構的身份，而無須獲該機構或任何其他申請機構的許可。在非牟利機構/商業機構/法定團體與政府簽訂服務協議之前，不得視為申請已獲接納。

[註：申請機構需備有能夠以中文或英文，又或雙語(廣東話及英語)講解及回答問題的職員，並在有需要時製作中文及英文的文件、建議書或簡介材料。申請機構需預備易於明白的簡介材料，如圖像、合成相片及電腦動畫等。

此外，為方便進行公眾諮詢(尤其是諮詢操廣東話的公眾人士)，申請機構宜安排精通中文寫作及廣東話會話的主要負責人員負責相關工作。]

### 3.4 撤回申請

在截止申請日期之前，申請機構可在任何時候以書面方式通知民政處撤回申請。

### 3.5 流程時間表暫定如下：

<u>日期</u>	<u>工作</u>
2014年7月中旬	● 邀請提交建議書
2014年9月上旬	● 截止接收建議書
2014年9月下旬至10月	● 審議建議書
2014年12月	● 遴選申請機構 ● 公布申請結果

## 4. 資料文件

有關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的資料及文件可從民政事務總署網頁下載，建議申請機構在遞交申請書前詳細閱讀。

網址：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

<http://www.had.gov.hk/tc/sps.htm>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指引

[http://www.had.gov.hk/file\\_manager/tc/documents/home/SPS\\_Guidelines\\_Abridged\\_Version\\_chi.pdf](http://www.had.gov.hk/file_manager/tc/documents/home/SPS_Guidelines_Abridged_Version_chi.pdf)

## 5. 評審項目建議書

### 5.1 評審安排

- 5.1.1 西貢區議會(或轄下相關委員會/工作小組)負責審議接獲的建議書及處理任何相關事宜。
- 5.1.2 為免利益衝突，參與評審工作的西貢區議會議員(或轄下相關委員會委員/工作小組成員)如與任何申請機構有直接或間接的關係，必須申報利益，並避免參與討論有關的建議書。
- 5.1.3 為方便評審工作，申請機構可能獲邀派員向西貢區議會(或轄下相關委員會/工作小組)介紹其建議書。

### 5.2 評審準則

- 5.2.1 西貢區議會(或轄下相關委員會/工作小組)將根據附錄三的評分表研究和評審申請。

## 6. 查詢

如有查詢，可聯絡下列負責人員。

- (1)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尹尚謙先生  
電話：3740 5380  
電郵：frankie\_sh\_wan@had.gov.hk
- (2) 西貢區議會秘書處項目經理(非工程) 柳茵女士  
電話：3740 5308  
電郵：yan\_lau@had.gov.hk

政府人員就任何查詢而作出的口頭或書面陳述及採取的任何行動只供參考之用。

西貢民政事務處  
2014年7月

附錄一

西貢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  
將軍澳歷史風物資料館

申請書封面頁

1. 在填寫本申請書封面頁前，請先細閱申請成為伙伴機構指引。
2. 本申請書封面頁為申請書一部分，必須與建議書一併提交。
3. 申請機構必須就本申請書封面頁所載的資料(特別是 IV 及 V 部分)提供資格證明文件和相關註冊文件及證書的副本。

申請機構的資料

I. 申請機構的詳細資料 (中文及英文)

名稱 Name			
地址 Address			
電話號碼 Tel		傳真號碼 Fax	
網址 website			

II. 負責人的詳細資料(中文及英文)

[ 註：負責人必須為機構的主席或總幹事或同等職位人員 ]

姓名 Name			
職銜 Title			
地址 Address			
電話號碼 Tel		傳真號碼 Fax	
電郵地址 email			

III. 聯絡人的詳細資料(中文及英文)

姓名 Name			
職銜 Title			
地址 Address			
電話號碼 Tel		傳真號碼 Fax	
電郵地址 email			

#### IV. 註冊資料

申請機構為《稅務條例》(第 112 章)第 88 條所指屬公共性質的認可慈善機構／慈善信託\*。

是

不是

#### V. 申請機構根據以下條例註冊\*-

《公司條例》  
公司註冊編號：

《社團條例》

其他條例  
(請註明)

\* 在適當空格內加上「√」號

## 申請機構的聲明和同意書

我等已仔細閱讀《西貢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申請成為伙伴機構指引》及其他載列於民政事務總署網頁內的相關文件，並完全明白當中的內容。

我等證明本申請書封面頁所載有關是項申請的資料全屬完整、真實、準確及最新。我等明白任何有欠準確的資料或會令申請無效，任何已批准的撥款會因此而遭撤回，任何已支付的款項亦必須全數歸還予政府。

我等同意政府或其他相關組織/機構或人士使用本申請書封面頁所載有關是項申請的資料處理申請及其他有關用途。我等亦同意政府在有需要時公布本申請書所載的資料。

### 由申請機構負責人填寫 (中文及英文)

簽署  
Signature

---

姓名  
Name

---

職銜<sup>^</sup>  
Title

---

電話號碼  
Tel

---

機構名稱  
Name of  
Applicant

---

日期  
Date

---

機構蓋章

<sup>^</sup> 必須為主席或總幹事或同等職位人員

\*\*\*\*\*  
申請機構提交的所有資料，將用於社區重點項目計劃以及其他與此計劃相關的事宜上。如有需要，申請機構所提交的資料可能會被複印及送交獲授權處理有關資料的政府部門及其他組織/機構或人士(例如區議員、立法會議員等)，用以進行與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有關的事宜。公眾亦可根據政府當局的《公開資料守則》，在評審結果公布後，向有關民政事務處索取申請機構提交的資料。若申請機構提交的資料觸犯版權條例，申請機構須負全責。  
\*\*\*\*\*

## 個人資料須知

### 1. 收集資料的目的

申請表格上填報的個人資料，會供政府辦理申請和進行其他有關安排之用。申請表格所填報的個人資料純屬自願。

### 2. 披露資料

申請機構在呈交申請時所填報的個人資料，西貢民政處或會向政府其他決策局、部門或其他獲授權機構披露，以作上述用途之用。

### 3. 查閱個人資料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第18及第22條，以及附表1第6原則的規定，申請機構有權查閱和更正他們所填報的個人資料；其查閱權並包括有權索取申請表格上有關個人資料的副本。此外，申請機構有權要求更正有關的個人資料。

### 4. 查詢

如對申請表格所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包括查閱和更正有關資料，請與下述人員聯絡：

西貢民政事務處  
行政助理(重點項目)  
電話: 3740 5320 / 3740 5308  
傳真: 2174 8355 / 3525 1845

## 附錄二

**西貢區議會社區重點項目計劃 - 將軍澳歷史風物資料館  
建議書內容撮要**

請申請機構根據以下評審準則具體地填寫撮要，以供公眾查閱及作為區議會遴選建議書的考慮因素之一。  
字體必須為新細明體 12 號，單行間距，總頁數(連計算表)不超過 10 頁(A4 單頁版面)。如欲索取 MS Word 格式表格，請致電：3740 5320。

申請機構名稱： \_\_\_\_\_

<b>(A)技術能力</b>	
1. 項目的關鍵事項	
2. 項目的限制及特殊需要	
3. 如何推展項目的概念計劃	
4. 創新及豐富的構思如何令使用者得益	

5. 何加快完成項目	
<b>(B) 相關經驗</b>	
1. 過往工程項目及/或維修場地經驗	
2. 主要員工的相關經驗	
3. 與區議會或政府部門合作的經驗	
<b>(C) 計劃的文化價值及服務設計</b>	
1. 如何展現調景嶺及將軍澳地區的歷史及加深公眾對本區發展的認識	
2. 如何達致重現將軍澳歷史文化的目的	



<b>(D) 其他有利項目長遠發展的能力或條件</b>	
1. 與區內機構/居民組織/本地其他相關機構或團體的聯繫	
2. 其他 (須註明)	
<b>(E) 財政能力</b>	
1. 財務安排 - 預計收支書、起動成本、銷售額及成本的假設及根據	(請夾附計算表)
2. 員工成本、計算支出項目的假設及根據、控制成本措施	(請夾附計算表)

3. 財政的可延續性	
4. 非政府財政資源的來源	
<b>(F) 管理能力</b>	
1. 歷史、宗旨、核心服務、收入來源	
2. 組成架構、資源、往績及對項目的承擔	
3. 組織架構，簡介責任分佈及主要員工參與度	

附錄三

西貢區將軍澳重點項目 Sai Kung District Tseung Kwan O SPS Project

資料館合作伙伴評審準則  
Proposed Assessment Criteria for Selecting Partner Organisation  
for the History and Heritage Information Centre

\*所有申請須在甲部及乙部兩部份取得合格分數方可獲得考慮。  
Consideration will only be given to those application(s) obtaining pass scores in both Part I & II

主要準則和次要準則 Main criteria and Sub-criteria	加權比重 Weighting (合格 PASS)
甲部: 技術能力 (包括相關經驗、計劃的設計及其他有利條件) Part I: Technical Capability (Inc. Relevant Exp, Design of Service Plan & other favourable factors)	56% (28%)
<b>(A) 機構的技術能力 Technical Capability</b>	<b>20%</b>
1. 對項目目的有充分理解，並掌握相關的關鍵事項 Thorough understanding of objectives and identification of key issues	4%
2. 對項目的限制及特殊需要有充足認知 Appreciation of project constraints and special requirements	4%
3. 能夠簡介說明如何推展項目的概念計劃 Presentation of conceptual plan on project implementation	4%
4. 涵括創新及豐富的構思令使用者得益等 With innovative and vibrant ideas for the benefits of users, etc.	4%
5. 能擬備工作計劃，以展現如何加快完成項目 Work programme with highlights to demonstrate ways to fast-track the project completion	4%
<b>(B) 機構的相關經驗 Relevant Experience</b>	<b>16%</b>
1. 具有工程項目經驗及對維修場地事宜有充分理解，並掌握相關能力 With experience in works project, thorough understanding and competence in venue maintenance	6%
2. 機構主要員工參與同類項目的經驗 Experience of key staff in similar projects	5%
3. 機構以往與區議會或政府部門合作的經驗等 Former collaboration with District Council or government departments	5%

主要準則和次要準則 <b>Main criteria and Sub-criteria</b>	加權比重 <b>Weighting</b> (合格 PASS)
<b>(C) 計劃的文化價值及服務設計</b> <b>Cultural value and service plan of the Proposal</b>	<b>10%</b>
1. 能夠展現調景嶺及將軍澳地區的歷史及加深公眾對本區發展的認識 Able to showcase the history of Tiu Keng Leng and Tseung Kwan O and enhance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public o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district	<b>5%</b>
2. 服務安排能夠符合西貢區議會的期望及公眾的需要，達致重現將軍澳歷史文化的目的 The service plan in the proposal can meet the expectations of the Sai Kung District Council and the needs of the public, so as to achieve the purpose of presenting the history and culture of Tseung Kwan O	<b>5%</b>
<b>(D) 其他有利項目長遠發展的能力或條件</b> <b>Other favourable factors for the long term development of the Project</b>	<b>10%</b>
1. 網絡聯繫：區內機構/居民組織/本地其他相關機構或團體 Connections with local organisations / local resident groups / other relevant organisations or groups in Hong Kong	<b>5%</b>
2. 其他 (須註明) Others (please specify)	<b>5%</b>
<b>乙部：財政及管理能力</b> <b>Part II: Financial and Management Capabilities</b>	<b>44% (22%)</b>
<b>(E) 機構的財政能力 <b>Financial Capability</b></b>	<b>23%</b>
1. 業務計劃書的財務安排、預計收支書、起動成本、計算銷售額及銷售成本的假設及根據、服務需求 Financial aspect of business plan, projected income and expenditure statement, starting costs, assumptions and bases of calculations on sales and cost of sales, demand for service(s)	<b>9%</b>
2. 預計員工成本、計算支出項目的假設及根據、控制成本措施、財政的可延續性，以及是否需要政府提供財務支援以應付項目的起動成本及營運虧損等 Staff cost projection, assumptions and bases of calculations on expenditure items, cost control measures, financial sustainability and the financial support required (if any) from Government for meeting the starting costs, operating deficits, etc.	<b>9%</b>
3. 非政府財政資源的來源建議及規模 Suggested source and magnitude of non-government financial resources	<b>5%</b>

主要準則和次要準則 <b>Main criteria and Sub-criteria</b>	加權比重 <b>Weighting</b> (合格 PASS)
<b>(F) 機構的管理能力 Management Capability</b>	<b>21%</b>
1. 機構的歷史、宗旨、所提供的核心服務、收入來源 History of organisation, objectives, core services provided, sources of income	<b>8%</b>
2. 管理能力（包括組成架構、資源是否足以完成項目、往績（如適用）及對項目的承擔等） Management capabilities (including institutional set up, adequacy of resources to deliver the project, track record (if any), level of commitment, etc.)	<b>8%</b>
3. 機構須提供其組織架構，並簡介責任分佈及主要員工參與項目的程度，管理層及支援團隊人手是否足夠 Staff organisation chart with highlights on responsibilities and degree of involvement of key staff and adequacy of manpower inputs at management and supporting levels	<b>5%</b>
總計	<b>100% (50%)</b>